**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系統製造中心**

**107年度第二次專案人力進用招考甄試簡章**

**壹、員額需求：**

需求全時工作人員研發類12員、技術類13員、行政管理類1員，共計26員，依「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系統製造中心107年度第二次專案人力進用員額需求表」辦理（如附件1）。

**貳、薪資及待遇：**

一、薪資：新進人員薪資核敘基準表之薪資範圍內，核給基本薪。

二、福利、待遇：

(一)享勞保、健保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14條按月提繳退休金。

(二)可申請員工宿舍。

(三)年終工作獎金之發放，依本院訂頒之「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作業規定」及「員工工作規則」辦理。

(四)因任務需要超時工作，依本院「員工工作規則」辦理。

(五)詳細待遇及權利義務內容於本院「勞動契約」訂定之。

(六)軍公教退伍(休)轉任人員，薪資超過法令所訂基準(含主管加

給、地域加給)，依法辦理。

(七)公務人員退休人員再任本院員工，依「公務人員退休法及其

施行細則」規定辦理。

(八)退休教職員再任本院員工 ，依「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規定辦理。

**參、報考資格：**

一、國籍：具中華民國國籍，並在臺灣、澎湖、金門、馬祖地區設有戶籍者。

二、學、經歷：教育部評鑑合格之各大學院校相關系所畢業(持國外學歷者須符合教育部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資格)。

(一)研發類：

1.碩士畢業，開放碩士以上畢業人員報考，惟仍依員額需求表薪資範圍核薪。

2.國內、外各大學院校理、工學院碩士畢業，其學、經歷及科系專長須符合員額需求表之學、經歷條件者。學歷認定以員額需求表所需學歷之畢業證書記載為準，如非理、工學院畢業者，其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三分之二以上，同時論文題目需與理、工相關，且為本院研發任務所需之專長；前述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三分之二以上之規定，可檢具論文、成績單及學校開立證明書認定，或檢具學分證明資料由本院專業單位審查。

3.非理工學院之特殊領域相關系所碩士(含)以上學歷畢業之特殊人才，依本院「特殊領域人才進用作業規定」(如附件2)審認。

(二)技術類：

1.專科(含)以上學歷畢業。

2.學、經歷及科系專長須符合員額需求表之學、經歷條件者。

3.同等學力不予運用。

4.報考人員若高於該職缺「學歷」，仍依員額需求表薪資範圍核薪。

(三)行政管理類：

專科畢業，開放專科以上畢業人員報考，惟仍依員額需求表薪

資範圍核薪。

三、其他限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辦理進用；若於進用後，本院始查知具下列限制條件者，因自始即未符合報考資格，本院得取消錄取資格，並不得提出異議︰

(一)大陸地區人民、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

(二)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三)曾因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受觀察勒戒、強制戒治及刑之宣告者。

(四)犯內亂、外患、貪污罪及違反國家機密保護法，經判決有罪者。惟情節輕微且經宣告緩刑者，不在此限。

(五)曾犯前款以外之罪，經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尚未執行或執行未完畢者。惟情節輕微且經宣告緩刑者，不在此限。

(六)因案被通緝或在羈押、管收中。

(七)依法停止任用者。

(八)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九)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

(十)於本院服務期間，因有損本院行為，遭解僱或以不勝任人員資遣者。

(十一)本院各級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

(十二)因品德、操守或違反資安規定遭任職單位核予大過(含)以上之懲罰者。

**肆、報名時間及方式：**

一、甄試簡章刊登於本院全球資訊網(<http://www.ncsist.org.tw>)

，公告日期至107年9月18日止。

二、 符合報考資格者，需至本院網路徵才系統(https://join.ncsist.org.tw)填寫個人資料及上傳履歷表(貼妥照片，格式如附件3)、學歷、經歷、成績單、英文檢定證明、論文、期刊發表、證照、證書等相關資料後，選擇報考職缺並投遞履歷，各項資料並依序彙整在同一檔案(PDF檔)上傳。

三、需求單位於本院徵才系統資料庫搜尋並篩選符合報考資格者後，辦理書面審查(或資格審查)。

四、報考人員經書面審查 (或資格審查)合格者，需求單位以電子郵件或簡訊(可擇一)通知參加甄試。

五、不接受紙本及現場報名甄試。

六、若為本年度應屆畢業生或延畢生(報名甄試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報名時得先不繳交畢業證書，但需繳交學生證掃描檔查驗。前述人員錄取後，需於本院寄發通知日起3個月內(報到前)繳驗畢業證書，若無法於時限內繳驗，則取消錄取資格。

七、歡迎具身心障礙身分或原住民族身分，且符合報考資格者報名參加甄試，並於人才資料庫登錄資料時註記。

八、為提供本院聘雇員工職類轉換管道，本次招考開放院內符合報考資格之員工，可報名參加甄試。本院員工報名甄試者，不可報考同一職類，且需經單位一級主管同意後(報名申請表如附件4)，於本院網路徵才系統完成報名。另當事人需填具工作經歷(非職稱)後，由該工作經歷任職單位二級主管核章，無需檢附勞保明細表。

**伍、報名應檢附資料：**報名資料未繳交齊全或資料內容無法辨識者，視同資格不符。**各項報名資料請掃描後依序彙整於同一檔案(PDF)上傳。**

一、履歷表(如附件3），並依誠信原則，確實填寫在本院服務之親屬及朋友關係，若未誠實填寫而錄取，本院得予不經預告終止契約解除聘雇。

二、符合報考學歷之畢業證書。

三、報考所需之個人相關資料(如：工作經歷證明、證照、成績單、英文檢定成績或論文摘要等，請參考簡章之員額需求表)。

四、提供工作經歷證明者，格式不限，但需由公司蓋章認可，內容需註明從事之工作內容(非職稱)及任職時間。

五、若有繳交民營機構之工作經歷證明，需再檢附「勞保明細表」，未檢附勞保明細表者，該工作經歷不予認可。

六、具身心障礙身分者，檢附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正、反面。

七、具原住民族身分者，檢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並標記族別。

八、主管核章之申請表正本(僅本院同仁需繳交)。

九、履歷表、碩士(含)以上論文摘要皆將作為甄試及薪資核敍重要參考依據，為免影響個人權益，請應試者務必詳實填寫與檢附。

**陸、甄試時間、地點及方式：**

一、甄試日期及時間：暫定107年10月(實際甄試時間以甄試通知為準)。

二、甄試地點：暫定本院光武院區(實際甄試地點以甄試通知單為準)。

三、甄試方式：(**實際甄試方式以甄試通知為準**)

(一)研發類：

1.初試：甄試科目及配分請參閱員額需求表。

2.通過初試者視需於複試前參加性格特質測驗。

3.複試：口試作業。

(二)技術類：

1.甄試科目、配分請參閱員額需求表。

2.工作編號10、19筆試參考書籍請參照員額需求表。

(三)行政管理類：

甄試科目及配分請參閱員額需求表。

1. 各項甄試作業如遇天災、事變及突發事件(如：颱風來襲)等不

可抗力之原因，本院得視情況合理調整甄試作業時間、地點及

甄試方式並應即通知應考人員。

1. 各項甄試作業(如：時間、地點…等)均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應考人員。請考生務必留意報考時提供之聯絡方式，若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無法聯繫到考生，視為該考生放棄報考，不再另行通知。

**柒、錄取標準：**

一、甄試合格標準：

(一)初試單項(書面審查/口試/實作/筆試)成績合格標準參照員額需求表，未達合格標準者不予錄取且不予參加口試。

(二)複試(口試)合格標準為70分(滿分100分)。

(三)初、複試總成績合格標準為70分(滿分100分)。

(四)如有其中一項甄試項目缺考者，不予計算總分，且不予錄取。

二、成績排序：

(一)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1.研發類：總成績為複試(口試)平均成績。

2.技術類：總成績為各單項成績依比例計算後加總。

3.行政管理類：總成績為各單項成績依比例計算後加總。

(二)總成績相同時：

1.研發類：依序以初試總成績、口試平均成績、書面審查平均成績較高者為優先；遇所有成績均相同時，由需求單位決定錄取順序。

2.技術類：依序以實作平均成績/筆試成績、口試平均成績較高者為優先；遇所有成績均相同時，由需求單位決定錄取順序。

3.行政管理類：依序以實作平均成績、口試平均成績較高者為優先；遇所有成績均相同時，由需求單位決定錄取順序。

三、備取人數及儲備期限：

(一)招考員額4員以下：備取人數以2員為限。

(二)招考員額5員以上：備取人數以3員為限。

(三)備取人員儲備期限自甄試結果奉權責長官核批次日起4個月內有效。

**捌、錄取通知：**

一、甄試結果由本院於甄試結果確定後一個月內寄發通知單(或以電子郵件通知)，各職缺錄取情形不予公告。

二、人員進用：錄取人員參加權利義務說明會後，再辦理報到作業。錄取人員試用3個月，試用期間經考核為不適任人員，予以資遣並核予資遣費。

三、人員錄取或遞補後，其他招考職缺之錄取或遞補皆需自動放棄。

**玖、如有任何問題歡迎電詢聯絡人員**(上班時間0800至1630)**：**

總機：(02)2671-2711

聯絡人及分機：鍾彩虹副組長313046

楊靜麒小組長313048

吳孟娟小 姐313058

備註:如為本院網路徵才系統(<https://join.ncsist.org.tw>)使用問題，[請將問題詳細描述並附上截圖寄至anna1122@ncsist.org.tw](mailto:請將問題詳細描述並附上截圖寄至sisthr@gmail.com)信箱，將有專人協助處理。

附件1

|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系統製造中心107年度第二次專案人力進用員額需求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編號** | **職類** | **學歷**  **需求** | **薪資**  **範圍** | **專長**  **(技能)** | **學歷、經歷條件** | **工作內容** | **需求**  **員額** | **工作**  **地點** | **甄試**  **方式** |
|  | 研發類 | 碩士  畢業 | 56,650  |  65,000 | 工業工程 | 1. 工業工程/機械/電子/電機/化學工程等理工系所畢業。 2. 具以下工作經驗之一1年(含)以上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1)生產工程與管理。  (2)自製外包規劃。  (3)專案管理。   1. 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供書面審查：   (1)大學及研究所各學年成績單。  (2)碩士論文(至少含論文封面、摘要)。   1. 如有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例如：與工作內容有關公、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托福、雅思、多益或全民英檢成績證明掃描檔。 | 1. 生產工程與管理、自製外包規劃及專案進度管理。 2. 技術服務訂單承接、合約制定、成本蒐集及報價。 3. 營業祕密審查、專利審查及智慧財產等業務管理。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 研發類 | 碩士  畢業 | 56,650  |  65,000 | 機械 | 1.機械/機電/自動(化)/造船/航空/應用力學/動力等理工系所畢業。  2.具以下工作經驗之 一1年(含)以上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 件)：  (1)機械設計。  (2)自動化設計。  (3)結構分析。  (4)具機構學、彈性體或塑性材料變形效應、結構振動及疲勞破壞分析經驗。  3.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供書面審查：  (1)大學及研究所各學 年成績單。  (2)碩士論文(至少含 論文封面、摘要)。  4.如有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例如：與工作內容有關公、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托福、雅思、多益或全民英檢成績證明掃描檔。 | 1.機構設計、3D繪圖。  2.結構動態/衝擊/運動等分析。  3.複合材料結構分析。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 研發類 | 碩士  畢業 | 56,650  |  65,000 | 材料工程 | 1. 材料/機械等理工系所畢業。 2. 具以下工作經驗之一1年(含)以上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3. 具機械加工(旋型為佳)。   (2)產品後勤管理。   1. 應檢附以下證明文 件供書面審查：   (1)大學及研究所各學年成績單。  (2)碩士論文(至少含論文封面、摘要)。  4.如有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例如：與工作內容有關公、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托福、雅思、多益或全民英檢成績證明掃描檔。 | 1.產品材料研判。  2.旋型製程設計。  3.產品結構及後勤規劃。  4.IPPM系統操作。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 研發類 | 碩士  畢業 | 56,650  │  65,000 | 光電/材料/機械/電機 | 1需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需提供證明資料)。  2.電子/電機/資訊/光電/材料/機械/工業工程/系統工程/工程科學/機電/測量等理工系所畢業。  3.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供書面審查：  (1)大學及研究所各學年成績單。  (2)碩士論文(至少含論文封面、摘要)。  4.如有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例如：與工作內容有關公、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托福、雅思、多益或全民英檢成績證明掃描檔。 | 1. 光學量測分析： 2. 軸線準直度、軸線偏角、同心度、控制翼傾斜角量測分析。 3. 槍塔滾道面固定偏量、平行視差、大地座標量測分析。 4. 計測儀具校正與實驗室管理。 5. 訊號量測與處理分析。 6. 品質管理系統。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 研發類 | 碩士  畢業 | 56,650  |  65,000 | 機械 | 1.需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需提供證明資料)。  2.機械/自動(化)/電機/機電/動力/應用力學/造船/航空/模具等理工系所畢業。  3.具以下工作經驗之  一1年(含)以上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  件)：  (1)機械設計。  (2)自動化設計。  (3)模夾具設計及結構  分析。  4.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供書面審查：  (1)大學及研究所各學年成績單。  (2)碩士論文(至少含論文封面、摘要)。  5.如有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例如：與工作內容有關公、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托福、雅思、多益或全民英檢成績證明掃描檔。 | 1.執行自動化生產線設計與配置。  2.執行鍛造、鑄造、沖壓、車銑等自動化製程設計，包含自動化進料或生產機構、各式工模夾治具設計與結構分析。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 研發類 | 碩士  畢業 | 56,650  |  65,000 | 機械 | 1.機械/自動(化)/電機/機電/動力/應用力學/造船/航空/模具等理工系所畢業。  2.具以下工作經驗之  一且1年(含)以上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  件)：  (1)機械設計。  (2)自動化設計。  (3)模夾具設計及結構  分析。  3.具全民英檢中級(含)以上/TOEIC 550(含)以上及其它英文檢定證照同等級以上或曾於英語系國家研究所畢業(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4.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供書面審查：  (1)大學及研究所各學年成績單。  (2)碩士論文(至少含論文封面、摘要)。  5.如有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例如：與工作內容有關公、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托福、雅思、多益或全民英檢成績證明掃描檔。 | 1.執行自動化生產線設計與配置。  2.執行鍛造、鑄造、沖壓、車銑等自動化製程設計，包含自動化進料或生產機構、各式工模夾治具設計與結構分析。 | 5員 | 新北市  三峽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 研發類 | 碩士  畢業 | 56,650  |  65,000 | 電子/電機 | 1.電子/電機/資訊等理工系所畢業。  2.具以下工作經驗之 一且1年(含)以上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 件)：  (1)自動化控制。  (2)PLC設計。  (3)工具機電控設計。  3.具有全民英檢中級(含)以上/TOEIC 550(含)以上及其它英文檢定證照同等級以上或曾於英語系國家研究所畢業(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4.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供書面審查：  (1)大學及研究所各學年成績單。  (2)碩士論文(至少含論文封面、摘要)。  5.如有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例如：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托福或多益或全民英檢中高級成績證明掃描檔；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其他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掃描檔。 | 執行自動化生  產線電控系統  設計與工具機  電控系統性能  提升。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 研發類 | 碩士  畢業 | 56,650  |  65,000 | 化學/化工 | 1. 化學/化學工程/環境工程**/**高分子/應用化學等理工系所畢業。   2.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為佳（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1)具化學/化工廠或化學儀器分析等工作經驗。  (2)具乙級廢水、鍋爐、毒化物相關證照。  (3)全民英檢中高級初  試通過TOEIC650  (含)以上/托福成績  (IBT65/CBT170/  PBT500）(含)以上。  3.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供書面審查：  (1)大學及研究所各學年成績單。  (2)碩士論文(至少含論文封面、摘要)。  4.如有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例如：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托福或多益或全民英檢中高級成績證明掃描檔；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其他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掃描檔。 | 1.表面處理廠產線規劃及購案處理。  2.電鍍藥水開發、實驗與表處製程等相關工作。  3.化學儀器分析操作及維護等相關工作。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 技術類 | 專科  畢業 | 36,050  |  42,000 | 特種車輛駕駛 | 1. 不限科系。 2. 應具中華民國交通部核發之職業聯結車駕駛執照(同時需具駕駛大客車資格)，並檢附職業聯結車駕照正反面影本及監理機關所開立之汽車駕駛人經歷證明書。 3. 實際從事運輸工作累積年資需符合下列資格之一，並需檢附符合該資格之工作經歷證明：   (1)聯結車：2年以上。  (2)大客車：3年以上(得與聯結車年資併計)。  (3)大貨車：5年以上(得與聯結車及大客車年資併計)。  4.近3年仍從事大貨  車以上車種駕駛工  作，累積年資達1年  以上者(應檢附工作  經歷證明)。  5.應檢附汽車駕駛執照審查證明書。  6.如有移動式起重機證照或吊卡車經歷，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 | 負責擔任各式車輛(如聯結車、大客車、大貨車等)駕駛工作。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實作50%**：  道路駕駛-參考交通部監理站聯結車術科考試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50**%  (70分合格) |
|  | 技術類 | 大學  畢業 | 38,110  |  45,000 | 工業工程 | 1. 需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需提供證明資料)。 2. 工業工程/工業管理/企業管理/經營管理/運籌管理/供應鏈/流通等科系畢業。 3. 具以下工作經驗之一1年(含)以上(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4. 生產工程與管理。 5. 製程規劃、物料採購。 6. 專案管理。   4.應檢附大學各學年成績單(若有碩士學歷請一併檢附)。如有下列文件，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  (1)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  (2)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  (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  專長(技能)或工作  內容需求之公、民  營機構訓練證照或  證明。 | 1.生產工程與 管理、物料需求規劃、自製外包規劃、製程規劃、工令下達與進度 管控。  2.供應鏈管 理、物料採購及流向管制。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筆試50%**  (生產管理，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參考書名：生產管理(含供應鏈管理)  出版社：大華傳真  編者：葉保隆  ISBN：978-957-479-903-9  **口試50%**  (70分合格) |
|  | 技術類 | 大學  畢業 | 38,110  │  45,000 | 土木工程設計(監造) | 1. 需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需提供證明資料)。 2. 土木/營建/建築等科系畢業。 3. 具備建築工程設計、監工、統包規劃、履約管理等工作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4. 有結構技師等相關證照為佳(請檢附證明文件)。 | 1.負責中心設施工程整建改善及、院級計畫委製案等各項土木類工程設計(監造)等業務。  2.工作需配合至本(外、離)島出差現勘作業。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實作50%**  建築施工圖繪製，軟體：AUTOCAD 版別2010年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50%**  (70分合格) |
|  | 技術類 | 大學  畢業 | 38,110  │  45,000 | 水電工程設計(監造) | 1. 電子/電機/機械/機電等科系畢業。 2. 具備機電及電力工程設計等工作經驗1年(含)以上(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3. 具水電乙級(含)以上相關證照為佳(請檢附證明文件)。 | 1. 負責中心設施工程整建改善及、院級計畫委製案等各項水電類工程設計(監造)等業務。 2. 工作需配合至本(外、離)島出差現勘作業。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實作50%**  高低壓配電系統單線圖繪製，軟體：AUTOCAD 版別2010年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50%**  (70分合格) |
|  | 技術類 | 大學  畢業 | 38,110  |  45,000 | 電機/機械 | 1.需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需提供證明資料)。  2.電子/電機/機械/資訊工程等科系畢業。  3.具以下工作經驗之一且1年(含)以上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1)C/C++程式開發。  (2)Visual Basic程式開發。  (3)單晶片程式開發。  (4)PLC控制程式開發。  4.應檢附大學各學年成績單(若有碩士學歷請一併檢附)。如有下列文件，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  (1)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  (2)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  (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 1.射控系統軟硬體設計、製作與測試。  2.嵌入式系統設計、製作與測試。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實作 50%**  程式撰寫(C/C++)、儀表操作(示波器及電源供應器)  (6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 50%**  (70分合格) |
|  | 技術類 | 大學  畢業 | 38,110  │  45,000 | 光電/材料/機械/電機 | 1.電子/電機/資訊/光電/材料/機械/工業工程/系統工程/工程科學/機電等科系畢業。  2.具備超音波非破壞檢測工作經驗(請檢附證明文件)。  3.具超音波非破壞檢測證照為佳。  4.應檢附大學各學年成績單(若有碩士學歷請一併檢附)。如有下列文件，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  (1)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  (2)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  (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 1.超音波檢測分析飛彈噴嘴複材及外殼。  2.結構件與各式壓力管件及油箱等壓力試驗與結果分析。  3.需配合工作任務加班、出差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實作50%：**  超音波檢測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50%**  (70分合格) |
|  | 技術類 | 大學  畢業 | 38,110  │  45,000 | 光電/材料/機械/電機/電子 | 1.電子/電機/光電/材料/機械/工業工程/機電/系統工程/工程科學等科系畢業。  2.具備電子品保或相關振動、電性測試等工作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3.應檢附大學各學年成績單(若有碩士學歷請一併檢附)。如有下列文件，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  (1)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  (2)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  (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 1.電子品保及環境測試工作。  2.需配合工作任務加班、出差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實作50%：**  電錶、示波器操作電性量測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50%**  (70分合格) |
|  | 技術類 | 專科  畢業 | 36,050  │  42,000 | 資訊設備操作及文書處理 | 1. 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需提供證明資料)。 2. 不限科系。 3. 熟悉電腦操作、文書作業相關軟體之應用等。 4. 如有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 | 1.單位內資訊綜合業務承辦。  2.貨物、清點盤存作業。  3.生管報工及物料管理作業  4.文書處理作業。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實作50%**  WORD操作實務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50%**  (70分合格) |
|  | 技術類 | 大學  畢業 | 38,110  |  45,000 | 機械 | 1.機械/材料/航空/車輛/模具/電機/控制等科系畢業。  2.具機械加工工作經驗1年(含)以上(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3.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為佳(請檢附證明文件)：  (1)具CNC車床乙級(含)以上證照。  (2)具機械加工乙級(含)以上證照。  (3)具模具相關乙級(含)以上證照。 | 1.大型機械零件加工。  2.機械模夾治具加工。  3.CNC車床、旋型機、沖壓機等機具操作。  4.系統箱櫃組裝工作。  5.需配合工作任務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實作60%：**  CNC車床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40%**  (70分合格) |
|  | 技術類 | 大學  畢業 | 38,110  |  45,000 | 機械 | 1.機械/材料/航空/車輛/模具/電子/電機/控制等科系畢業。  2.具機械加工工作經驗1年(含)以上(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3.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為佳(請檢附證明文件)：  (1)氬氣鎢極電銲單一級(含)以上技術證照。  (2)具輻射防護員資格或輻射安全證書執照或測驗成績及格通知書。 | 1.執行鋁合金、碳鋼、不銹鋼等各種材料銲接工作。  2.電子束銲機、自動銲接機等機具操作及維護。  3.需配合工作任務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實作60%：**  鋁合金或碳鋼銲接  (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40%**  (70分合格) |
|  | 技術類 | 專科  畢業 | 36,050  |  42,000 | 化學/化工 | 1.化學/化學工程等科系畢業。  2.應檢附專科各學年成績單(若有大學(含)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  (1)具丙級(或丙級以 上)之化學分析/化 工製程/儀器分析 等技術士證照。  (2)具化學/化工/粉體 加工/化學儀器分 析/高分子材料製 程/複合結構材料 加工等相關工作經 驗。 | 1.火工品生產組裝與測試等相關工作。  2.高分子化學品製作、實驗與製程等相關工作。  3.化學儀器分析操作及維護等相關工作。  4.需配合工作任務加班、出差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 3員 | 新北市  三峽 | **筆試50%**  (普通化學，7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參考書名：普通化學  出版社：東華出版社  編者：Raymond Chang, Kenneth A. Goldsby (譯者：陳志欣、魏屹)  ISBN：978-986-341-131-4  **口試50%**  (70分合格) |
|  | 行政管理類 | 專科  畢業 | 31,930  |  38,000 | 一般財務、行政庶務 | 1. 需檢附身心障礙手冊(需提供證明資料)。 2. 不限科系。 3. 具上市公司或會計師事務所工作1年(含)以上經驗者為佳(請檢附證明文件)。 | 會計表報編製及行政庶務(含電腦操作)工作。 | 1員 | 新北市  三峽 | **實作50%**  (WORD、EXCEL操作實務)  (60分合格，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  **口試50%**  (70分合格) |
| 合計：研發類12員、技術類13員、行政管理類1員，共計26員。 | | | | | | | | | |

附件2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特殊領域人才進用作業規定

一、特殊進用適用對象

非理工科系之特殊領域相關科系碩士(含)以上學歷：大學及碩士修滿與特殊領域相關課程24學分且具備特殊領域證照、競賽得名或特殊技能者，得報名參加本院公開招考。

二、相關專業證照、競賽性質、特殊技能等採計條件如附表

附表-特殊領域限制條件採計表

| 特殊領域 | 限制條件 | 內容 | 採計  審認 |
| --- | --- | --- | --- |
| 資訊安全 | 資訊管理或應用相關科系碩士(含)以上學歷 | 大學及碩士須修滿與資訊學科相關課程24學分。 | 相關證照、競賽性質、資安技能認定及科技技術年資採計，有疑義由資訊通信研究所及資訊管理中心共同成立審查小組審認之。 |
| 資安國際證照(本項適用對象須具備右列證照至少一項，且證照有效期必須超過招考報名截止日期) | (1)ISO 27001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認證  (2)ECSA 資安分析專家認證  (3)EDRP 資安災害復原專家認證  (4)CCISO 資安長/EISM資安經理人認證  (5)CISSP 資訊安全系統專家認證  (6)CSSLP 資訊安全軟體開發專家認證  (7)CCIE Security 認證  (8)RHCA Red Hat Linux系統安全調校認證  (9)LPT 滲透測試專家認證  (10)Guidance EnCase 國際專業鑑識認證  (11)CHFI 資安鑑識調查專家(數位鑑識) |
| 國際重要資安競賽(本項適用對象須具備右列2年內國際資安競賽獲得前10名(含)至少一項) | (1)Defcon CTF Qualifier  (2)Plaid CTF  (3)Boston Key Party CTF (BKPCTF)  (4)HITCON CTF  (5)Hack.lu CTF  (6)RuCTFe |
| 資安特殊技能 | (1)對資訊安全領域有重要成就或傑出表現(如挖掘重要資訊系統弱點，經正常管道提報，避免重大損害)。  (2)曾於Defcon、BlackHat國際重大論壇發表論著。  (3)曾挖掘零時差弱點於HITCON ZERODAY或Vulreport經審認發表。 |
| 軟體開發與管理 | 軟體開發與管理相關國際證照(本項適用對象須具備右列證照至少一項，且證照有效期必須超過招考報名截止日期) | (1)OCM：Oracle Certified Master  (2)Microsoft Certified Solutions Developer (MCSD)  (3)Microsoft Certified Solutions Expert(MCSE)  (4)Red Hat Certified Engineer(RHCE)  (5)Cloudera Certified Administrator for Apache Hadoop(CCAH)  (6)Cloudera Certified Professional (CCP Data Engineer)  (7)Certified Software Quality Engineer(CSQE)  (8)Certified Software Testing Engineer(CSTE)  (9)ERP軟體顧問師(ERP Software Consultant)  (10)進階ERP規劃師(Advanced ERP Planner)  (11)ERP導入顧問師(ERP Implementation Consultant)  (12)OMG Certified UML Professional (OCUP) Advanced  (13)Certified CMMI for Development Supplement Instructor  (14)Certified CMMI Professional  (15)BI 企業顧問師(BI Enterprise Consultant)  (16)BI 軟體顧問師(BI Software Consultant)  (17)BI企業績效管理顧問師(BI performance Management Consultant) | 相關證照認定及科技技術年資採計，有疑義由資訊通信研究所或資訊管理中心成立審查小組審認之。 |

三、一般事項

(一)相關證照、競賽性質、特殊技能認定及科技技術年資採計，有疑義由提出之專業單位成立審查小組審認。

(二)如特殊領域牽涉範圍超出單一專業，則有疑義由提出之專業單位主辦，召集相關單位共同成立審查小組審認。

附件3

**履　　　　　歷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英文姓名 | |  | | ★身分證  號碼 | | | | |  | | | | 最近三個月  1吋半身脫帽照片 |
| 出生地 |  | ★出生日期 | | 年月日 | | 婚姻 | | | | | □已婚 □未婚 | | | |
| ★兵役狀況 | | □役畢□免役□未役□服役中(退役時間：　　　　　) | | | | | | | | | | | | |
| ★電子郵件 | |  | | | | | | | | | | | | |
| ★通訊處 | 戶籍  地址 |  | | | | | | | | | | 行動電話 | | |  |
| 通訊  地址 |  | | | | | | | | | | 連絡電話 | | |  |
| 居住國外在台聯絡人員  (緊急聯絡人) | |  | | 行動電話 | |  | | | | | 連絡電話 | | |  |
| ★  學歷 | 學校名稱 | | | | 院系科別 | | | | 學位 | | | 起迄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學歷欄按所獲學位，由高至低順序填寫(例：按博士－＞碩士－＞學士順序)。 | | | | | | | | | | | | | | | |
| ★  經歷 | 服務機關名稱 | | | | 職稱(工作內容) | | | | | | | | 起迄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狀況  ★ | 稱謂 | 姓名 | | | 職業 | | | | | 服務機關 | | | 連絡(行動)電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是 有在中科院任職之親屬及朋友者請填寫以下欄位 □否 以下欄位不需填寫** | | | | | | | | | | | | | | | |
| 三親等親屬及朋友  在中科院任職之  ★ | 關係(稱謂) | | 姓名 | | | | | 單位 | | | | | | 職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身體 | 身高：　　　　　　　公分 | | | | 體重：　　 　　　公斤 | | | | | | | | 血型： 　　　型 | | |
| 其他 | 原住民 | □山地 □平地 | | | | | | | | 族 別：　　　 　　　　　族 | | | | | |
| 身心  障礙 | 殘障等級：　　　　　　　　　度 | | | | | | | | 殘障類別：　　　　　　　　　障(類) | | | | | |

備註：有★為必填欄位

|  |
| --- |
| 簡要自述(請以1頁說明) |
|  |

(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　　　　　　　　　　填表人：　　　 　　　（簽章）

(提醒：請依本履歷規定格式撰寫(含履歷表、自傳及報考項次之學歷、經歷條件需求資料)，視需要可自行增加，整份履歷表必須彙整為一個PDF檔案上載)

**依進用員額需求表學歷、經歷條件需求資料，依序自行增修**

一、畢業證書(符合報考職缺學歷要求之畢業證書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請貼上畢業證書圖檔)

二、學歷文件(大學成績單) (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

(請貼上大學成績單圖檔)

三、學歷文件(碩、博士成績單) (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

(請貼上碩、博士成績單圖檔)

四、英文測驗證明文件(本項視報考工作之編號學歷、經歷條件需求，如全民英檢、多益、托福…等)

(請貼上英文證明文件圖檔)

五、具各公營機構相關技能訓練證照或證明(請檢附訓練時數300小時以上相關證明)或其它相關證照(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

(請貼上證照正反面圖檔)

六、相關專業工作經歷證明(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本項需公司開出之證明文件)

(請貼上工作經歷證明圖檔)

七、其它補充資料或特殊需求(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或補充自身相關專業之專題、論文、獲獎文件…等資料)

附件4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各類聘雇員工參加招考報名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現職單位  （至二級） | | 姓名  (身分證號碼) | 職類及級職 | 最高學歷  (含科/系/所) | |
|  | |  |  |  | |
| 擬參加甄選單位職缺 | | | | | |
| 報考單位(或工作編號) | | | 職類 | | 職缺 |
|  | | |  | |  |
| 本人簽章 | 二級單位 | | 一級單位主管批示 | | |
| 電話： |  | |  | | |
| 一級人事單位 | |
|  | |

備註：非本院現職員工免填。